

诸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4 年单位预算

目录

一、单位概况

(一) 主要职能

(二) 单位机构设置情况

二、2024年诸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单位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一) 关于诸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2024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二) 关于诸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2024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三) 关于诸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2024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四) 关于诸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2024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五) 关于诸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六) 关于诸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七) 关于诸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八) 关于诸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2024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九) 关于诸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

“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十) 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三、名词解释

四、2024年诸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单位预算表

(一) 2024年单位收支预算总表

(二) 2024年单位收入预算总表

(三) 2024年单位支出预算总表

(四) 2024年单位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五) 2024年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六) 2024年单位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七) 2024年单位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八) 2024年单位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九) 2024年单位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十) 2024年单位项目支出预算表

一、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根据《中共诸暨市委办公室、诸暨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诸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市委办〔2019〕49号），诸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以下简称市场监管局）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绍兴市委和市委关于市场监督管理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市场监督管理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

主要职责是：

一）负责市场综合监督管理。贯彻执行国家、省、绍兴市有关市场监督管理法律、法规和规章，拟定并组织实施有关市场监督管理的规范性文件。组织实施质量强市战略、食品安全战略、标准化战略和知识产权战略，组织实施有关规划，规范和维护市场秩序，营造诚实守信、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

二）负责市场主体统一登记注册。依法开展各类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和从事经营活动的单位、个体工商户等市场主体的登记注册工作，扶持个体、民营经济发展。

三）负责市场主体信息公示和共享机制建设。依法公示和共享有关信息，加强信用监管，推动市场主体信用体系建设。

四）负责监督管理市场秩序。依法监督管理市场交易、

网络商品交易以及有关服务行为。组织查处价格收费违法违规、不正当竞争、违法直销、传销、侵犯商标专利知识产权和制售假冒伪劣行为。参与制定商品交易市场发展规划并与相关部门建立沟通协作机制，规范商品交易市场、农贸市场秩序，指导商品交易市场提升发展和农贸市场改造提升工作。依法开展合同、拍卖行为监督管理。指导广告业发展，监督管理广告活动。查处无照生产经营和相关无证生产经营行为。开展消费维权工作和消费环境建设。依法开展反垄断相关工作。

五) 负责知识产权保护工作。组织实施知识产权创造、保护和运用的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划，建立完善知识产权保护体系、公共服务体系，组织开展商标、专利等知识产权执法、保护工作。

六) 负责市场监管综合行政执法工作。贯彻落实中央、省、绍兴市和我市关于市场监管综合行政执法改革文件精神，推进全市市场监管综合行政执法改革工作。整合和建设市场监管综合行政执法队伍，将商务执法、盐业执法纳入市场监管执法，推动实行统一的市场监管，规范市场监管执法行为。组织查处违法案件。

七) 负责宏观质量管理。组织实施质量发展的制度措施。协调推进区域品牌建设，统筹质量基础设施建设与应用，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重大工程设备质量监理制度，监督实施缺陷产品召回制度，监督管理产品防伪工作。

八) 负责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管理产品质量安全风险监控、监督抽查工作。组织实施质量分级制度、质量安全追溯制度。组织实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管理。负责纤维制品质量监督工作。

九) 负责食品安全监督管理综合协调。组织制定全市食品安全政策并组织实施。负责食品安全应急体系建设, 负责食品安全事件应急处置和调查处理工作, 落实食品安全重要信息直报制度。承担市食品安全委员会的日常工作。

十) 负责食品安全监督管理。建立实施覆盖食品生产、流通、消费全过程的监督检查制度和隐患排查治理机制, 防范区域性、系统性食品安全风险。推行食品生产经营者落实主体责任机制, 健全食品安全追溯体系。组织开展食品安全监督抽检、风险监测、核查处置和风险预警、风险交流工作。组织实施特殊食品监督管理。

十一) 负责药品安全监督管理。监督实施药品标准及分类管理制度, 监督实施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组织实施药品零售企业及药品使用环节质量监督管理, 组织查处药品零售企业和药品使用环节的违法行为, 依法组织开展药品不良反应监测工作。根据上级的授权或委托承担执业药师注册管理工作。

十二) 负责医疗器械安全监督管理。监督实施医疗器械标准及分类管理制度, 依权限监督实施医疗器械经营质量管理规范。组织查处医疗器械经营、使用环节的违法行为, 依

法组织开展医疗器械不良事件监测工作。

十三) 负责化妆品安全监督管理。依法组织和监督实施化妆品管理的制度措施, 组织查处化妆品经营违法行为。

十四) 负责特种设备安全监管。综合管理特种设备安全监察、监督工作, 监督检查高耗能特种设备节能标准和锅炉环境保护标准的执行情况。

十五) 负责统一管理计量工作。推行法定计量单位和国家计量制度, 管理计量器具及量值传递和比对工作。规范、监督商品量和市场计量行为。

十六) 负责统一管理标准化工作。组织协调并指导推动各部门、各行业的标准化工作。依法监督标准实施。

十七) 负责统一管理检验检测工作。推进检验检测机构改革, 规范检验检测市场, 完善检验检测体系, 指导协调检验检测行业发展。

十八) 负责统一管理、监督和综合协调认证认可工作。组织实施统一的认证认可和合格评定监督管理制度。

十九) 负责市场监督管理科技和信息化建设工作。

二十) 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十一) 职能转变

1. 深化简政放权。以“最多跑一次”改革为引领, 深化商事制度改革, 推进简政放权, 改革市场主体准入、退出等制度, 深化涉企证照市场监管部门通办, 统筹推进“多证合一”“证照分离”“证照联办”等改革, 推动“照后减证”,

压缩企业开办时间，加快检验检测机构市场化社会化改革，减少评比达标、认定奖励、示范创建等活动，减少行政审批事项，营造宽松便利的准入环境，推进市场主体准入到退出全过程便利化，促进大众创业、万众创新，优化营商环境。

2. 转变监管方式。加强事中事后监管，在全面推行“双随机、一公开”监管的基础上，推进分类监管。对新产业、新业态实施包容审慎监管，对群众反映问题突出或者公众关注的领域实施重点监管，对涉及人民群众生命安全的食品、特种设备等特殊领域实施全过程监管。对消费者投诉、质量监督举报、食品药品投诉、知识产权投诉、价格举报，实行统一受理承办。创新监管手段，注重依据标准监管，推行“互联网+监管”、数字监管，推进监管信息共享，构建以标准为指引、以信息公示为手段、以信用监管为核心的新型市场监管体系，提升监管效能，推动监管到位。

3. 严守安全底线。遵循“最严谨的标准、最严格的监管、最严厉的处罚、最严肃的问责”要求，坚持多管齐下、综合施策、社会共治，推进全主体、全链条、全品种监管，加强食品药品安全、特种设备安全监管，强化现场检查和风险点位排查，及时有效掌握苗头性问题，消除风险隐患，严惩违法违规行爲，防范化解市场监管领域区域性、系统性风险，守住安全底线。

4. 推进放心消费。加大执法力度，强化反垄断、反不正当竞争、打击假冒伪劣和侵犯知识产权行为、整治虚假违法

广告等市场监管综合行政执法，破除阻碍市场活力发挥的各种垄断和不正当竞争行为，整治影响市场秩序的突出问题，确保全市市场秩序持续良好。全面推行线上线下无理由退货承诺，推进放心示范单位创建，开展放心消费环境建设，加快构建并不断巩固安全放心的市场环境和消费环境，让人民群众买得放心、用得放心、吃得放心。

5. 推动优质发展。统筹推进标准强市、质量强市、品牌强市和知识产权强市建设，发挥标准引领作用，开展质量提升行动，广泛推行质量认证，强化知识产权创造、运用和保护，打响“品字标”品牌。整合运用市场监管职能中的要素资源，主动服务新技术新业态模式发展，积极服务市场主体，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

（二）单位机构设置情况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诸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单位预算为局本级预算。

诸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内设十五个机构：办公室、党建室（挂内部审计科牌子）、政策法规科、行政审批服务科（挂外商投资企业登记管理科牌子）、信用监管科、市场合同监管科、知识产权监管科、消费者权益保护科（挂投诉举报处置中心牌子）、质量监管科、食品安全协调科、食品安全监管科、餐饮服务食品监管科、药品医疗器械监管科、特种设备安全监察科、标准计量评管科。

二、2024年诸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单位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一）关于诸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4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诸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上年结转结余；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诸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4 年收支总预算 7854.01 万元。

（二）关于诸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4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诸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4 年收入预算 7854.01 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减少 3679.75 万元，下降 31.9%，主要是政策性奖励兑付部分预算暂由市财政局统筹安排，待支付时再进行追加，故 2024 年年初尚未安排预算；派驻四个平台人员经费尚未申请追加预算。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7854.01 万元（上年结转 237.70 万元），占 100.0%。

（三）关于诸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4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诸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4 年支出预算 7854.01 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减少 3679.75 万元，下降 31.9%，主要是政策性奖励兑付部分预算暂由市财政局统筹安排，待支付时再进行追加，故 2024 年年初尚未安排预算；派驻四个平台人员经费尚未申请追加预算。

1. 按支出功能分类，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400.23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72.03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323.67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558.09 万元。

2. 按支出用途分类，包括人员支出 4602.40 万元，占 58.5%；日常公用支出 521.98 万元，占 6.6%；项目支出 2729.62 万元，占 34.9%。

结转下年 0.00 万元。

（四）关于诸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诸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7854.01 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 7854.01 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400.23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72.03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323.67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558.09 万元。

（五）关于诸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1.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诸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7854.01 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减少 2254.72 万元，下降 22.3%，主要是驻四个平台人员经费尚未申请追加预算。

2.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6400.23 万元，占 81.5%；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572.03 万元，占 7.3%；卫生健康（类）支出 323.67 万元，占 4.1%；住房保障（类）支出 558.09 万元，占 7.1%。

3.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3562.93 万元，主要用于市场监督管理局在人员经费、日常公用经费等方面的基本支出。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798.42万元，主要用于市场监督管理局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项目支出。

(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市场主体管理（项）72.20万元，主要用于市场监督管理局市场准入、许可审批、信用监管等市场主体管理专项工作支出。

(4)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市场秩序执法（项）116.30万元，主要用于市场监督管理局反垄断、价格监督、反不正当竞争、规范直销与打击传销、网络交易监管、广告监管、消费者权益保护、综合执法等市场秩序执法专项工作支出。

(5)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质量基础（项）68.00万元，主要用于市场监督管理局计量、标准、认证认可、检验检测等质量基础专项支出。

(6)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药品事务（项）31.50万元，主要用于药品安全监管、医疗器械监管等专项支出。

(7)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化妆品事务（项）10.00万元，主要用于化妆品监管等专项支出。

(8)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食品安全监管（项）820.00万元，主要用于市场监督管理局

食品安全监管、食品抽检等专项工作支出。

(9)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项)920.88万元,主要用于市场监督管理局上述项目以外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1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安排381.35万元,主要用于市场监督管理局按规定为行政、事业人员缴纳的养老保险支出。

(1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安排190.68万元,主要用于市场监督管理局按规定为行政、事业人员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12)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安排313.22万元,主要用于市场监督管理局行政人员医疗保险及医疗补助支出。

(13)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安排10.45万元,主要用于市场监督管理局事业人员医疗保险及医疗补助支出。

(14)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安排558.09万元,主要用于市场监督管理局按规定为行政、事业人员缴纳的住房公积金支出。

(六) 关于诸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诸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5124.38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4602.40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医疗费补助、助学金、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 521.9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专用燃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七）关于诸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诸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4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诸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4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关于诸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诸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4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66.80 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加 17.57 万元，增长 35.6%，

具体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用：根据因公出国计划和实际工作需要，2024 年安排因公出国（境）费用预算 0 万元，与上年执行数持平。主要用于机关及下属预算单位人员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持平的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因公出国计划及工作需要。

2. 公务接待费：2024 年安排公务接待费预算 6 万元，比上年执行数下降 5.2%。主要用于接待上级及地方有关部门督查、省内兄弟单位业务活动交流等支出。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压缩预算，严格执行公务接待标准。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2024 年安排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 60.80 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长 41.7%。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万元（含购置税等附加费用），主要用于经批准购置的 0 辆公务用车，与上年执行数持平，主要原因是年初暂未安排车辆购置计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60.80 万元，主要用于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比上年执行数增长 41.7%，主要原因是 2023 年 10 月新购车辆 6 辆及 2023 年 12 月新购车辆 1 辆，故 2024 年相关车辆燃料费、保险、维修维护费预计增加。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 机关运行经费

2024 年诸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局本级，诸暨市市场监管稽查大队、诸暨市食品药品检验检测中心、诸暨市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秘书处等三家事业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

拨款预算 521.98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75.12 万元，增长 16.8%，主要是车辆运行经费增加以及开支人数增加。

2. 政府采购情况。

2024 年诸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各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1061.44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10.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1051.44 万元。

3.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诸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39 辆，其中，副处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及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9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30 辆、老干部服务用车 0 辆、行政执法专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2024 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及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4. 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024 年诸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其他运转类项目和特定目标类项目均实行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2729.62 万元，一级项目 5 个。

三、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本级财政部门当年拨付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2. 专户资金：教育收费作为本部门的事业收入，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资金。

3. 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

取得的收入，不含专户资金收入。

4.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5. 其他收入：预算单位在“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专户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之外取得的各项收入（含上级补助收入和附属单位缴款等收入）。

6.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预计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专户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上年结转”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弥补本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7. 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基本支出：是预算单位为保障其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支出和日常公用支出。

9. 项目支出：是预算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0.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11. “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不含教学科研人员学术交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

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2.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1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专项（款）行政运行（项）：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14.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专项（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15.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专项（款）市场监督管理专项（项）：指行政单位从事专项业务方面的支出。

16.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专项（款）机关事务（项）：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提供后勤服务的各类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的支出。

17.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专项（款）市场主体管理（项）：指行政单位市场准入、许可审批、信

用监管等市场主体管理专项工作支出。

18.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专项（款）市场秩序执法（项）：指行政单位反垄断、价格监督、反不正当竞争、规范直销与打击传销、网络交易监管、广告监管、消费者权益保护、综合执法等市场秩序执法专项工作支出。

19.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专项（款）信息化建设（项）：指市场监督管理、药品监督管理部门用于信息化建设及运行维护方面的支出。

20.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专项（款）质量基础(项)：指计量、补助、认证认可、检测检验等质量基础专项工作支出。

2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专项（款）质量安全监管（项）：指产品质量安全监管、特种设备安全监管等质量监管专项工作支出。

2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专项（款）食品安全监管(项)：食品安全监管等专项工作支出。

2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2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2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2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施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27.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指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退休人员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2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29.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指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的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诸暨市2024年单位预算

诸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4年单位收支预算总表

152001-诸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	7616.30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400.23
一般公共预算	7616.30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6400.23
政府性基金预算		行政运行	3562.9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98.42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市场主体管理	72.20
三、事业收入		市场秩序执法	116.30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质量基础	68.00
五、上级补助收入		药品事务	31.50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化妆品事务	10.00
七、其他收入		食品安全监管	820.00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920.8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72.03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72.03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81.35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90.68
		卫生健康支出	323.67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23.67
		行政单位医疗	313.22
		事业单位医疗	10.45
		住房保障支出	558.09
		住房改革支出	558.09
		住房公积金	558.09
本年收入合计	7616.30	本年支出合计	7854.01
上年结转结余	237.70	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7854.01	支 出 总 计	7854.01
---------	---------	---------	---------

2024年单位收入预算总表

152001-诸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总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金 预算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 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 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 入	附属单位上 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金 预算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	专户资金结 转结余	单位资金结 转结余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合计	7854.01	7616.30	7616.30									237.70	237.70				
诸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7854.01	7616.30	7616.30									237.70	237.70				
诸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7854.01	7616.30	7616.30									237.70	237.70				

2024年单位支出预算总表

152001-诸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 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 支出	对附属单 位补助支 出
			人员支出	公用经费				
**	**	1	2	3	4	5	6	7
	合计	7854.01	4602.40	521.98	2729.6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400.23	3148.62	521.98	2729.62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6400.23	3148.62	521.98	2729.62			
2013801	行政运行	3562.93	3040.94	521.98				
2013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98.42			798.42			
2013804	市场主体管理	72.20			72.20			
2013805	市场秩序执法	116.30			116.30			
2013810	质量基础	68.00			68.00			
2013812	药品事务	31.50			31.50			
2013814	化妆品事务	10.00			10.00			
2013816	食品安全监管	820.00			820.00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920.88	107.68		813.2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72.03	572.0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72.03	572.0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81.35	381.3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90.68	190.6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23.67	323.6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23.67	323.6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13.22	313.2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0.45	10.4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58.09	558.09					

2024年单位支出预算总表

152001-诸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 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 支出	对附属单 位补助支 出
			人员支出	公用经费				
**	**	1	2	3	4	5	6	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58.09	558.0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58.09	558.09					

2024年单位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152001-诸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	7616.30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400.23
一般公共预算	7616.30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6400.23
政府性基金预算		行政运行	3562.9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98.42
		市场主体管理	72.20
		市场秩序执法	116.30
		质量基础	68.00
		药品事务	31.50
		化妆品事务	10.00
		食品安全监管	820.00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920.8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72.03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72.03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81.35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90.68
		卫生健康支出	323.67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23.67
		行政单位医疗	313.22
		事业单位医疗	10.45
		住房保障支出	558.09
		住房改革支出	558.09
		住房公积金	558.09

2024年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152001-诸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1	2	3	4	5
	合计	7854.01	5124.38	4602.40	521.98	2729.6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400.23	3670.60	3148.62	521.98	2729.62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6400.23	3670.60	3148.62	521.98	2729.62
2013801	行政运行	3562.93	3562.93	3040.94	521.98	
2013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98.42				798.42
2013804	市场主体管理	72.20				72.20
2013805	市场秩序执法	116.30				116.30
2013810	质量基础	68.00				68.00
2013812	药品事务	31.50				31.50
2013814	化妆品事务	10.00				10.00
2013816	食品安全监管	820.00				820.00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920.88	107.68	107.68		813.2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72.03	572.03	572.0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72.03	572.03	572.0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81.35	381.35	381.3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90.68	190.68	190.6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23.67	323.67	323.6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23.67	323.67	323.6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13.22	313.22	313.22		

2024年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152001-诸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1	2	3	4	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0.45	10.45	10.4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58.09	558.09	558.0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58.09	558.09	558.0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58.09	558.09	558.09		

2024年单位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152001-诸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1	2	3
	合计	5124.38	4602.40	521.98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540.92	4540.92	
30101	基本工资	625.27	625.27	
30102	津贴补贴	812.22	812.22	
30103	奖金	1456.10	1456.10	
30107	绩效工资	45.97	45.97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81.35	381.35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90.68	190.68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32.11	132.11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91.56	191.56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9.91	39.91	
30113	住房公积金	558.09	558.09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07.68	107.6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21.98		521.98
30201	办公费	20.00		20.00
30202	印刷费	2.00		2.00
30204	手续费	0.20		0.20
30211	差旅费	15.00		15.00
30213	维修(护)费	10.00		10.00

2024年单位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152001-诸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1	2	3
30214	租赁费	20.00		20.00
30215	会议费	10.00		10.00
30216	培训费	10.00		1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6.00		6.00
30226	劳务费	20.00		2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20.00		20.00
30228	工会经费	39.00		39.00
30229	福利费	52.50		52.5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0.80		60.8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23.23		123.23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13.25		113.25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1.48	61.48	
30305	生活补助	17.40	17.40	
30307	医疗费补助	43.80	43.80	
30309	奖励金	0.28	0.28	

2024年单位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152001-诸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	1	2	3	4	5	6
合计	66.80		60.80		60.80	6.00
诸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66.80		60.80		60.80	6.00

注：不含教学科研人员学术交流因公出国（境）费用

2024年单位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152001-诸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合计			

诸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2024年单位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152001-诸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项目支出
**	**	1
	合计	

诸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没有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2024年单位项目支出预算表

152001-诸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 资金	单位资金
**	**	1	2	3	4	5	6
	合计	2729.62	2729.62				
诸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科技质量标准计量市场等奖补相关	111.50	111.50				
诸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管理相关	1175.02	1175.02				
诸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执法质量检验检测相关	1182.44	1182.44				
诸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食品餐饮安办相关	144.60	144.60				
诸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药品药械化妆品特种设备监管相关	116.06	116.06				